

107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課程與教學輔導組 —科技領域輔導群【輔導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輔導群組織運作注意事項。
- 二、107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科技領域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科技領綱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建構科技領域以素養為核心之教學理念。
- 二、提供科技課程教學示例與資源，增進縣市輔導員與前導學校教學專業知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107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技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
輔導群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
- 三、協辦學校：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

肆、參加人員

- 一、中央科技領域輔導群成員與央團教師
- 二、各縣市科技領域輔導團員。
- 三、107 學年度科技前導學校階段之校長、主任、科技課程推動教師。
- 四、107 學年度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種子教師。
- 五、107 學年中央輔導團辦理教師專業共備社群成員

伍、公開授課實施流程

- 一、共同備課：公開觀課輔導員與參加老師為授課單元共同備課討論，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
- 二、說課：簡要說明觀課課堂之教學單元，對於觀課者及觀察內容作簡要說明，並分配觀察對象。
- 三、公開授課：請授課教師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供觀課教師參考。
- 四、觀課記錄：中央團老師請提供觀課紀錄表，並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教學過程錄影與拍攝照片紀錄教學歷程。
- 五、議課：安排議課主持人，掌握議課內容及流程。先請授課教師省思教學目標達成情形，再請觀課者發言，對授課教師表達感謝及觀察回饋，亦可佐以自我省思進行報告。

陸、場次、時間、地點

第一場 108 年 3 月 5 日(二)			
講師：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方冠中老師			
時間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高雄市立鳳山國中
13：00~13：20	報到		專科大樓 一樓生活科技教室
13：20~14：10	說課	中央輔導團南區共備社群 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課程 機構與結構-以凸輪玩具為例	
14：20~15：05	觀課		
15：20~16：10	議課		
專科大樓 四樓 E 化教室			3 小時
高雄市立鳳山國中：高雄市鳳山區中山東路 227 號 因校內停車空間有限，建議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到會場(捷運橋線鳳山國中 站 1 號出口)			

第二場 108 年 3 月 6 日(星期三)			
講師：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姚述勤老師			
時間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南投縣立埔里國中
08:30~09:00	報到		生活科技教室
09:00~10:00	說課	中央輔導團中區共備社群 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課程 設計與製作-圖學介紹與繪製	
10:00~11:00	觀課		
11:00~12:00	議課		
12:00~12:30	綜合座談		
南投縣立埔里國中：南投縣埔里鎮西安路一段 193 號(埔里國中)			3 小時

第三場 108 年 3 月 15 日(五)			
講師：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陳章邑老師			
時間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桃園市立建國國中
13:00~13:30	報到		資源大樓三樓生科教室
13:30~14:05	說課	四連桿機構探究與認識	
14:15~15:00	觀課		
15:20~16:00	議課		
16:00~16:30	綜合座談		資源大樓一樓生科教室
桃園市立建國國中：桃園市桃園區介新街 20 號			3 小時

第四場 108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			
講師：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陳炯銘老師			
時間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高雄市立陽明國中
13:10~13:30	報到		3 小時
13:30~14:25	說課	尚義樓 一樓生科教室 1	
14:25~15:10	觀課	尚義樓 一樓生科教室 1	
15:10~16:30	議課	尚義樓 一樓生科教室 1	
小馬達寶特瓶吸塵器 創意設計			
高雄市立陽明國中：高雄市三民區義華路 166 號			

第五場 108 年 3 月 28 日(四)			
講師：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蔡兆琛老師			
時間	課程名稱		上課地點： 桃園市桃園區 大業國小
09:10~09:35	報到		3 小時
09:35~10:30	說課	東昇樓 二樓多功能會議室	
10:30~11:10	觀課	四樓電腦教室	
11:10~12:30	議課	東昇樓 二樓多功能會議室	
		科技教育議題跨領域主題課程- Scratch 在物聯網的初體驗	
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小：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 135 號			

柒、報名方式：

採自由參加，依場次簽到退費實發給研習時數；請參加人員至遲於各場次辦理前兩天至表單 <http://gg.gg/10803A> 報名，俾利人數統計與資料準備，不限參加場次。

捌、注意事項：

- 一、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
- 二、請攜帶筆電參加；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準備環保杯、文具。
- 三、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假(課務自理)登記出席。
- 四、聯絡人：科技領域中央輔導群專任助理王嘉鴻小姐；電話：07-7172930 轉 7606
電子信箱：ite.team106@mail.nknu.edu.tw。

玖、經費來源

- 一、參加人員參加所需經費用由所屬單位相關經費支應。
- 二、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辦理所需經費由 107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科技領域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經費支應。